

# 2021 年农业农村法规工作要点

2021 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和“十四五”开局之年。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，贯彻落实农业农村部的工作部署，按照全省农业农村工作视频会议要求，全面推进农业农村法治工作，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，现制定如下工作要点。

## 一、加强法治建设

(一) 推进农业农村立法进程。落实省政府立法安排，制定我厅 2021 年立法计划，明确责任单位、工作要求和进度安排。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，积极争取省人大在一审的基础上，年内出台《福建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》。指导督促厅相关处室、单位，加快审议项目《福建省动物防疫条例》、预备项目《福建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条例（草案）》《福建省牲畜屠宰管理条例（修改）》、调研项目《福建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〉办法（修改）》《福建省村集体财务管理条例（修改）》《福建省植物保护条例》《福建省农业机械安全监理规定（修改）》的起草、调研、论证工作。积极配合省人大开展《福建省村集体财务管理条例》《福建省农业机械管理条例》涉及“放管服”改革条款、《福建省牲畜屠宰管理条例》《福建省促进茶产业发展条例》涉及食品药品安全条款的修订工作。

(二) 加强农业农村法治审查。严格执行《福建省农业农村

厅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管理办法》，做好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公平竞争审查。落实法治工作重要决定和方案备案工作，健全厅规范性文件备案管理制度，及时报备党内规范性文件和行政规范性文件。开展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，做好修改和废止工作。及时办理行政复议案件，指导做好行政应诉工作，依法维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。按时反馈省人大以及省直有关部门的征求意见稿。开展合同审查以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。

**（三）增强农业农村普法实效。**制定全省农业农村系统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，提高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。制定厅年度普法责任清单，完善普法工作机制，督促指导业务处室、单位结合业务工作开展普法教育宣传。利用宪法宣传周、中国农民丰收节等重要时间节点，组织开展覆盖面广、基层群众参与度高的特色普法活动。加强以案释法、以案说法，开展农村“讲学法用法故事”优秀视频征集活动。

**（四）提升机关干部法治素养。**完善厅党组中心组学法制度，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法律列入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，制定领导干部学法清单，举办法治专题讲座。推动落实厅主要负责同志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培训总体规划和干部初任培训、任职培训的必训内容。加强机关普法教育，编印《农业农村法律法规汇编》，引导干部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。

## 二、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

**（五）积极推进简政放权。**根据法律法规修订和国务院决定，做好新一批行政许可事项取消、下放或改变管理方式的衔接工作，对取消审批的事项，指导督促相关业务处室、单位细化事中事后监管措施。指导全省农业农村系统进一步优化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办理标准，完善办事指南和运行流程图，实现全省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、同标准办理。持续推进“一件事”集成套餐服务改革，加强部门业务协同和信息共享，实现“一件事一次办”。

**（六）持续优化营商环境。**制定厅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任务分工方案，有序推动我厅优化营商环境工作。推动实施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，普遍落实“非禁即入”。深化“证照分离”改革，推进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，进一步减少证明事项、简化行政审批。

**（七）健全清单管理制度。**健全清单动态调整机制，根据《福建省农业农村部门行政审批服务事项标准化目录清单》，对厅权责清单、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等各类现行清单进行调整规范。适时对“互联网+监管”事项清单和检查实施清单进行动态调整，指导督促相关业务处室、单位开展“互联网+监管”工作。落实国家关于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有关规定，及时调整规范省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，编制公布省级行政备案事项清单，明确设定行政备案事项的权限，规范实施备案程序，严防以备案之名行审批之实。

**（八）全面开展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和信用监管。**指导相关处

室、单位分类制定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，动态跟踪责任单位随机抽查计划实施和抽查结果公开情况。督促相关单位制定涉企跨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监管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，加大跨部门联合监管力度。加强信用监管，建立健全厅失信约束和守信激励措施台帐，推进涉企信用信息归集共享，强化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农业经营主体和农资企业的联合惩戒。

### 三、优化审批服务

**（九）创新行政审批服务方式。**拓展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全面推行“网上办理”不见面审批办事。探索对全流程网上办理的审批服务事项，按照档案管理的规定及时以电子文件的形式归档。规范统一省级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办事指南，做到线上线下同步更新，确保省网上办事大厅和闽政通上公布内容准确无误。持续开展“减证便民”，逐项调整办事指南，明确凡是可以通过信息共享的，无须申请人重复提交材料；凡是可以通过电子证照库获取电子证照的，不再要求公众携带纸质证照，不再收取复印件。

**（十）规范电子证照生成和应用。**提升电子证照质量，确保证照数据完整性和实时性，促进纸质证照和电子证照“两同步”生成。落实缺证错证登记机制，不断完善电子证照库。梳理完善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与电子证照之间的材料对应关系，保证行政审批系统调用电子证照的流畅性。

**（十一）全面实施行政审批标准化。**修订完善行政审批服务标准体系，加大标准实施力度。总结、宣传、推广行政审批服务

标准化改革的做法和经验。推行一次申请、一套材料、一个窗口办理、一次告知、一次办结的“五个一”服务模式。依法按时规范办结行政审批事项，不断提高行政审批即办事项占比，入驻厅行政服务中心的24项审批服务项目全部实现“一趟不用跑”，为办事企业群众提供优质高效服务。

**（十二）强化服务中心窗口管理。**落实服务窗口疫情防控措施，按防控需要采取网上申报、材料邮寄、电话咨询、结果寄达等方式，优化行政审批便民服务。加强服务中心队伍建设，强化教育培训，增强服务意识和职业素养。加强对服务窗口现场巡查管理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推行网上服务“一事一评”、现场服务“一次一评”、社会各界“综合点评”，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行政许可审批服务“好差评”机制，及时掌握、解决企业和群众办理许可过程中的难点问题，提升审批服务水平。

#### **四、强化组织保障**

**（十三）提高政治站位。**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习近平法治思想、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重要论述，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批示批示精神，增强政治领悟力、政治判断力、政治执行力。把讲政治的要求落实到农业农村工作各方面和全过程，反映到推动农业农村法治建设的实效上，以实际行动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

**（十四）增强工作本领。**坚持干什么学什么、缺什么学什么，

加快补齐知识技能短板，做到学以致用、用以促学、学用相长，全面增强综合能力和本领。加强法律专业知识学习，提升法律专业素质，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和应对风险的能力，为全省农业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把好法律关、守住法律底线。

**（十五）加强作风建设。**求真务实、开拓创新、勇于担当，用行之有效的办法、抓手、载体和机制，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见效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，杜绝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，筑牢反腐倡廉防线。积极开展“再学习、再调研、再落实”活动，弘扬“马上就办、真抓实干”的优良作风，优化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推进行政审批线上线下融合，当好企业和群众的服务员。强化党建引领，增强支部的凝聚力、战斗力、创造力，用党建工作新成效推动法治工作再上新台阶，以优异的成绩迎接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。